

石狮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狮信联办〔2020〕13号

石狮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关于开展信访法规宣传月活动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党委（党工委）、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石狮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、管委会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为纪念《信访条例》修订实施15周年，落实2020年度泉州市信访局普法计划，加大信访法治宣传教育力度，根据《泉州市人民政府信访局关于开展信访法规宣传月活动的通知》（泉信〔2020〕9号）精神，决定在全市开展信访法规宣传月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从2020年7月1日开始，为期一个月。

二、宣传活动安排

（一）制作宣传手册、宣传展板、微视频、动漫宣传片，分发信访工作宣传材料。在信访接待场所设置信访宣传专栏、悬挂张贴扫黑除恶、平安建设等宣传标语。

（二）举办法治信访座谈会、知识竞赛、征文和文娱活动，举办书画摄影展览等。

（三）在公共活动场所宣传，在城区、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悬挂宣传横幅、张贴标语和图片。

（四）落实法治宣传“百千万计划”，开展上街宣传活动，通过分发宣传材料、宣传品等方式开展活动，并现场解答群众咨询问题。

（五）利用报刊刊出信访法规宣传专栏，利用广播、电视等新闻媒体进行广泛宣传。

（六）运用官方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、今日头条等新媒体，积极构建宣传法律法规、引导舆论的新平台。

三、宣传重点

（一）**宣传信访工作制度改革。**采取线上线下多种形式，充分发挥传统媒体、新媒体和信访部门政务新媒体的优势，总结回顾《信访条例》修订实施15周年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，信访工作取得的主要成果，大力宣传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和信访法治化建设的新作为、新成效、新经验，以及信访干部为民解难、为党分忧的生动案例、感人事迹，讲好信访

故事，传递主流声音，集聚改革正能量。

（二）宣传信访工作典型。宣传各级各部门拓宽信访渠道、推进领导干部接访下访、及时就地化解矛盾纠纷、着力化解信访案件、依法依规开展三级行政办理、助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开展平安建设等方面的成效和经验做法；宣传一批通过公开听证、专案评审，实现“案结事了”的典型案例。宣传信访干部爱岗敬业、敢于担当、作风优良、争创一流的先进典型。

（三）宣传信访法治。宣传介绍逐级上访、阳光信访、法治信访，引导群众更多地通过网上反映诉求、依法就地表达诉求。通过制作专题宣传片等形式，曝光因无理缠访闹访等违法行为被依法处理的典型案例，发挥警示震慑作用，牢固树立依法文明上访的正确导向。

（四）宣传平安建设。宣传建设“平安石狮”的目标、意义和要求，结合“三无”县乡村创建活动，深入挂钩联系的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督促指导平安创建活动，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镇（街道）、市直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精心组织，密切配合，深入开展信访法规宣传月活动。要坚持务实勤俭，避免铺张浪费，注重实际效果。

（二）注重两个结合。在宣传中要注重点面结合，信访法规宣传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平安建设、市委“强基促稳”

三年行动宣传相结合，把上访量大的村（社区）、领域、行业等作为宣传重点，加大宣传力度，送法进村入户，使信访法规、平安建设深入人心，家喻户晓。

（三）加强载体建设。要积极主动联系新闻媒体，充分发挥主流媒体引领作用，引导新媒体做好正面宣传，为信访工作充分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。

（四）及时总结提升。各镇（街道）、市直有关单位要及时开展宣传月活动，不断总结推广好的做法和经验，注意收集活动情况（详见附件），将附件、开展信访法规宣传月活动的总结和相关宣传资料、照片等于8月10日下班前通过政务网报送市信联办（市信访局）。

附件：2020年开展信访法规宣传月活动情况表

石狮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0年6月2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2020 年开展信访法规宣传月活动情况表

报送单位:

报送时间: 2020 年 月 日

活动内容	数量	亮点、特色工作介绍
制作、分发宣传材料	份	
出动信访宣传车下乡宣传	次	
悬挂宣传横幅、张贴标语和 图片	份	
设置宣传专栏	个	
开展上街咨询宣传活动	次	
利用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开 展宣传活动	条	
运用微博、微信公众号、今 日头条等新媒体发布信息	条	

注: 请随附本单位较有特色的宣传漫画、视频等宣传资料 1 份。

石狮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0年6月28日
